

证券代码：002620

证券简称：瑞和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7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和股份	股票代码	00262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延	戚鯤文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3027 号瑞和大厦	
电话	0755-83764513	0755-33916666-8922	
电子信箱	zqb@sz-ruihe.com	zqb@sz-ruih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31,998,625.56	1,756,456,476.26	-1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810,076.41	95,105,388.69	-4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8,208,502.74	88,027,510.71	-45.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8,923,604.03	-124,928,054.25	-51.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6	-46.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26	-46.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1%	4.31%	-2.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40,219,998.43	5,864,510,237.10	-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88,929,030.29	2,317,366,597.43	3.0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4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介平	境内自然人	20.15%	76,305,925	57,229,444		
深圳市瑞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48%	73,770,075		质押	14,400,000
广州市裕煌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9%	18,911,400			
李琦	境内自然人	3.30%	12,500,000			
方凯燕	境内自然人	1.65%	6,250,000			
戴勇宣	境内自然人	1.08%	4,075,642			
元沣（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元沣价值成长 3 号私募投资基金	其他	0.94%	3,568,600			
邓本军	境内自然人	0.54%	2,045,552	1,534,164		
陈平	境内自然人	0.43%	1,625,550			
胡正富	境内自然人	0.34%	1,300,000	97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李介平为深圳市瑞展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持有瑞展实业 95%的股权。除以上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公司股东中，广州市裕煌贸易有限公司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5,149,700 股，合计持有 18,911,400 股；李琦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2,500,000 股，合计持有 12,500,000 股；元沣（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一元沣价值成长 3 号私募投资基金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3,568,600 股，合计持有 3,568,6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装修装饰业

2020年上半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及规划如下：

1、加强抗疫稳部署，防控保障促生产

今年，我们经历了一个极为不寻常的上半年，举国上下都在为坚决打赢这场没有硝烟的疫情阻击战齐心协力，共克时艰。公司迅速成立了疫情防控工作小组并统筹分工，对所有员工做好彻底的排查统计工作，将全员的健康安全放在首位，坚决服从大局，加强自身防御。

由于疫情来势迅猛，叠加春节假期、疫情停工、上下游产业链企业均受较大影响等多重因素，公司及客户复工复产延迟，影响了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导致公司2020年上半年的业绩有所下滑。2020上半年，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约14.32亿元，同比下降约18.4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5181万元，比上年同期约下降45.52%。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在加强抗疫稳部署的同时，紧急制定并启动了疫情防控预案，统筹协调各方力量，有序开展公司各项生产经营工作，抓防控保生产成为上半年工作的重中之重。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新签订单与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合计金额相较去年一季度有所萎缩，公司营销业务部门随即调整工作方法和营销方案，迎难而上，奋起直追，根据公司装修装饰业务主要经营情况简报披露，2020年第二季度新签订单与已中标尚未签约订单合计金额已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全体瑞和人相信，公司上下团结一心，众志成城，终将战胜疫情，用瑞和人的拼搏和热情装点缤纷生活，成就辉煌梦想。

2、股权激励首期条件成就，员工骨干凝心聚力

公司于2019年3月启动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根据公司层面业绩指标考核条件，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已达到本次业绩指标考核条件。董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草案规定，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占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比例为40%。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已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相关解除限售事宜，并于2020年6月8日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这是公司自2011年上市以来首次推行股权激励，此举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中长期激励和约束机制，实现公司和股东价值最大化，促进经营业绩平稳健康提升。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严格的约束条款，是约束与激励并存的中长期绩效管理计划。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方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成就，有效绑定中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利益，充分调动了员工积极性，助力企业的长久发展。

3、坚持绿色发展之路，技术研发硕果累累

公司坚持绿色发展道路，投入人力物力建设“企业工程技术中心”，包括“装配式装修BIM技术中心”和“装配式装修和室内环境健康实验室”等具有前瞻性的绿色建筑技术创新平台，符合国家大力支持“装配式绿色建筑和建筑产业化”的政策，与“建筑节能—绿色建筑—精致建造和绿色施工技术”高新技术领域方向一致，符合公司主营业务的战略方向，为技术创新和绿色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公司建设了装配式装修BIM技术中心，有力推动BIM+装配式装修结合的数字化精致建造技术开发和产业化应用。另外，注重室内环境健康保障技术的开发，提升“室内空气品质、水质、声环境和光环境、室内热湿环境”等保障技术水平，满足最新版本《绿色建筑评价标准》GB/T50378-2019的评价项目要求，把室内环境质量提升到全新的高度。满足市场对室内健康环境的普遍性需求，提高装饰工程产品的健康附加值。

经过多年的技术创新和研究开发，公司开发申请了“一种基于BIM的施工和装修方法”、“一种装配式幕墙安装结构”、“一种可拆装地板及其安装工艺”等近50项BIM和装配式装修技术专利，获得近20余项BIM和装配式装修技术专利证书。

截止目前，公司累计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利技术成果155项，包括发明专利20项、实用新型专利131项、外观专利4项；通过布局和提升知识产权保护能力，增强了公司的长期竞争实力。

4、光伏电站稳健运营，光伏施工稳步推进

公司自进入光伏产业发展以来，通过多年运营，公司在光伏业务领域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并具备了大型地面电站、分布式光伏EPC工程业务承接能力。公司已在集中式电站开发、分布式光伏施工、屋顶光伏施工等项目上有成功的经验。目前公司运营与信义光能合资建设的安徽金寨六安100兆瓦光伏电站（公司占50%权益）、独立经营的江西信丰30兆瓦光伏电站已经持续给公司带来利润和现金流，项目运营稳健。公司通过有效的资源整合、较成熟的系统解决方案与施工能力，为客户提供光伏建筑一体化解决方案，并初步构建起具备瑞和特色的、不同于其他建筑装饰企业的差异化竞争的光伏施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建筑装饰为特点的专业化施工与设计，进入光伏建筑一体化领域对于公司未来实现业务纵向一体化战略和形成多元化的发展格局有着重大的战略意义。光伏系统、幕墙、钢结构等业务之间的强关联性无疑将会降低公司进入光伏建筑一体化的壁垒，也将会加强公司建筑装饰业务与光伏施工业务之间的业务结合和整体协同。

5、ERP管理有序推行，项目管控提质增效

上半年，公司颁布了ERP系统相关管理制度，定义了ERP小组成员人选，明确了小组成员在ERP实施过程中职责，为ERP实施进程中的各中心部门间的配合提供了制度支持；通过定期举行ERP问卷调查，及时收集汇总大家的意见，作为系统优化的重要参考依据。

公司推行实施ERP信息化项目管理系统，根据多年累积的管理经验，突破了时间、地域限制，形成了一个由市场、设计、施工、质安控制、财务、材料、技术研发等管理角色组成的协同工作平台，形成了以项目为中心的一体化管理格局，为公司的发展提质增效。

6、全面强化安全生产，防微杜渐

安全生产是建筑装饰企业的头等大事，直接关系到企业的长治久安，各项目工地今年以来持续而全面的做好在建项目的指导、标识统一和质量安全管理等，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彻底排查各类隐患，狠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堵塞安全漏洞，确保各项目的人身财产安全。安全生产责任到人，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安全监管体制，做到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全面彻底排查化解安全隐患，加强安全生产能力建设。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 号），公司于 2020 年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准则。根据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比较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公司具体影响科目及金额见调整报表。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介平

2020 年 8 月 25 日